

神木市卫生健康局结核菌素（PDD）二次采购购销合同

供方：广药陕西医药有限公司

签定时间：2016 年 1月9 日

需方：神木市卫生健康局

签定地点：西安未央区 合同编号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，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（不够填写可续页）：

一、品名、产地、规格、单位、数量、单价、金额：

编号	品名	产地	规格	单位	数量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
1	结核菌素纯蛋白衍生物	北京先声祥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		支	10173	<u>57.90</u>	<u>589016.70</u>
合计		大写： <u>伍拾捌万玖仟零壹拾陆元柒角整</u>					

二、产品质量标准：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法定质量标准要求。

三、交（提）货地点、方式：按需方要求备足全部货物，按需方要求送货到位。

四、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：全程冷链（2—8度）运输，运费由供方承担。

五、产品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期限：按照国家标准；货到需方立即验收，若有异常，需方应在货到当日内，对质量完好状况验收提出异议。

六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供方发货后一周内按照需方要求开具发票，需方收到发票后一个月向供方对公账户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。

七、生物制品特殊要求：由于本品属于需要特殊冷藏冷链管理的生物制品，故供方按照需方要求数量送货，需方收到货后不能退换货，需方收货后因自身保管不善导致的质量问题供方不负责退换货。

八、合同份数：本合同壹式叁份，供方两份，需方壹份，合同签订地为本合同的履行地。

九、解决合同纠纷方式：双方协商解决或到本合同履行地法院解决。

<p>单位名称：<u>广药陕西医药有限公司</u> 地址：<u>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明光路166号凯瑞大厦E座四楼</u> 代表签字：<u>张斌</u> 电话：<u>029-84627840</u> 开户行：<u>兴业银行西安文景路支行</u> 账号：<u>4569 7010 0100 0050 76</u> 邮政编码：<u>710018</u></p>	<p>单位名称：<u>神木市卫生健康局</u> 地址：<u>神木市滨河新区党政办公大楼</u> 代表签字：<u>王明</u> 电话：<u>0912-8332080</u> 开户行：<u>神木农村商业银行兴城支行</u> 账号：<u>2710020301201000079035</u> 邮政编码：<u>719300</u></p>
---	---

